**版本号：GDZX-CS-F-26(002)20260204001**

**磋 商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商洛职院学历继续教育线上平台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GDZX-CS-F-26(002)**

**商洛职业技术学院**

**观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2月04日**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观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商洛职业技术学院委托，拟对商洛职院学历继续教育线上平台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GDZX-CS-F-26(002)**

**二、项目名称：商洛职院学历继续教育线上平台采购**

**三、磋商项目简介**

根据《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教职成（2022）2号），高校需加强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推动线上线下教学融合，确保继续教育质量，线上教学课时不能超过人才培养方案中总教学课时的80%。进行学历继续教育线上平台采购。 需要支持全业务流程（招生、教学、考试、管理等）的平台，并配套数字化课程资源。 线上学习平台：集成管理、教学、考试三大模块，支持分级权限管理，兼容PC端与移动端。数字化教学资源：提供视频课程、电子教材、题库等，覆盖公共课、专业课课程。 配套服务：含平台运维、教师培训、技术升级等。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商洛职院学历继续教育线上平台采购）：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提供供应商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近开标前一年内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一年内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6、书面声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信誉截图：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不得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不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查询时间为发售文件之日至开标当日）；

8、供应商代表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法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供应商须提供《非联合体磋商声明》；

10、磋商保证金：供应商提供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商洛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商州区商鞅大道西段丹南新区

邮编： 726000

联系人： 李世毅

联系电话： 13991439290

**代理机构：观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沣三路1810号海亮时代one19号楼12319

邮编： 726000

联系人： 霍立婷

联系电话： 18509279038

**采购监督机构：商洛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

联系人：屈老师

联系电话：0914-233099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620,00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磋商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9 | 磋商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25,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观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科技路支行  银行账号：8111701012600566031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商洛职业技术学院和观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商洛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观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商洛职业技术学院。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观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磋商文件**

**2.3.1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磋商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1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2.5.4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履行分包项目事项应当具备法定资质规定要求的，分包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资质。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其全部工程转给他人或者将其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其他单位承包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观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观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观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接收质疑函方式：书面形式。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霍立婷

联系电话：18509279038

地址：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民生路同城置业6楼

邮编：726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根据《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教职成（2022）2号），高校需加强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推动线上线下教学融合，确保继续教育质量，线上教学课时不能超过人才培养方案中总教学课时的80%。进行学历继续教育线上平台采购。 需要支持全业务流程（招生、教学、考试、管理等）的混合式部部署平台，并配套数字化课程资源。 线上学习平台：集成管理、教学、考试三大模块，支持分级权限管理，兼容PC端与移动端。数字化教学资源：提供视频课程、电子教材、题库等，覆盖公共课、专业课课程。 配套服务：含平台运维、教师培训、技术升级等。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62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62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学历继续教育线上平台 | 1.00 | 1,620,000.00 | 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学历继续教育线上平台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一、建设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模块 | 数量 | 单位 | | 1 | 微服务系统 | 1 | 套 | | 2 | 智慧门户 | 1 | 套 | | 3 | 学历管理平台 | 1 | 套 | | 4 | 网络教学平台 | 1 | 套 | | 5 | 教师和学生空间 | 1 | 套 | | 6 | 移动app | 1 | 套 | | 7 | 在线考试系统 | 1 | 套 | | 8 | 直播系统 | 1 | 套 | | 9 | AI助教 | 1 | 套 | | 10 | AI工作台 | 1 | 套 |   **二、学历综合管理平台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类 | 模块名称 | 功能描述 | 备注 | | 1 | 技术要求 | 技术架构 | 1.平台技术架构要求  1.1.微服务架构  平台应采用成熟稳定的微服务架构，并能够在未来5至10年对业务的调整扩展提供有力支撑。优先选用采用java语言开发的架构；微服务间通信采用基于http协议的Restful方式；每个微服务可以采取最适合改服务的语言，但应该遵循一般客观规律，避免采用过时的或者未经市场考验的语言和技术；提供良好的微服务治理方案；能够进行便捷的动态扩容，能够根据业务特点动态调整服务器资源，避免资源浪费。  1.2.用户体系  (1)支持前台注册以及后台统一导入账号。  (2)满足账号管理的基本安全要求，支持弱密码检测，支持双因子认证。  (3)支持多次输入错误密码锁定该账号一段时间的机制。  (4)要求账号密码采用不可逆的加密存储方式，敏感信息加密存储。  (5)要求多个业务系统底层用户互通，同一个自然人一个账号可访问多个本单位业务系统，实现单点登录全网通行。  (6)支持多业务系统分别产生的账号根据统一身份标识进行账号关联整合，做到一人一个账号，提升使用体验。  1.3.性能要求  本平台的性能指标：7×24小时不间断运行；页面响应不高于3秒；检索响应不高于3秒；视频点播响应不高于6秒。  本平台的系统设计满足大规模用户使用、支持分布式部署，并发数大于5000以上，1万人在线，10万用户的性能要求。  平台采用B/S模式，J2EE架构，采用Java语言开发，服务器使用centOS操作系统，采用云端部署。  页面采用Web2.0 AJAX开发，不需要另行安装插件就可以支持IE9及以上版本、safari、firefox、chrome等浏览器。  1.4.安全要求  (1)总体要求：具备完整的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策略，能够有效防止各种系统入侵方式，防止数据被非法窃取、篡改，防止数据丢失。  (2)要求敏感信息加密存储，确保信息安全。数据库服务器设置访问权限，仅允许授权的内网服务器IP访问，对外网隔绝。  (3)数据库采用主从热备机制，提升性能的同时保证数据的安全性，同时建立定期冷备策略，保证一段时间的数据可追查可恢复。  (4)保障服务器网路安全，建立并启用防火墙，杜绝未经授权的访问。采用加密传输机制，确保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安全性。  能够完整记录相关系统日志，并至少保留半年以上时间。 |  | | 2 | 功能要求 | 微服务系统 | 2.平台功能要求  2.1.微服务系统  平台整体采用微服务架构搭建。继续教育数字化综合管理平台作为一个整合“学历继续教育教务管理”与“学历教育教学管理”于一体的平台，需要采用统一且整合的底层架构来支撑学校的基础服务，微服务架构具有极强的可扩展性，除了整合用户信息和组织架构外，还需要能够有效支持学校的业务拓展，可以通过系统配置服务实现诸如表单采集信息、审批流程设置、量化评价服务等辅助业务，并通过系统配置服务的拓展建设持续完善整个业务体系。  2.1.1.单位应用管理  (1)基于微服务架构的系统配置服务系统需可以对PC端、移动端的前端应用以及部分后台管理功能进行统一的管理，包括增、删、改、查以及权限控制。方便对各类终端界面及展示应用进行配置。  (2)管理单位下应用信息，包括图标、名称、可使用终端打开链接、前后台可使用角色以及标签，同时也支持单位内对应用进行应用分类管理。并且可以新增和移除单位下应用，保证单位下应用数据的有效性和正确性。  (3)平台能有效保证用户单位的应用生态，管理员可以通过应用市场和自建应用来完善单位内应用，满足不同业务和场景下的使用。  2.1.2.终端管理  提供多终端服务管理界面，实现基于同一平台轻松管理个人空间、门户、移动端、等多个设备终端界面设计和信息展示，具备可视化全功能后台，最大限度地方便管理员自主管理和个性化配置应用栏目，为用户提供友善的界面，便捷、智慧的服务，使服务内容、使用数据趋向统一。  2.1.2.1.空间自主配置  ▲支持自主配置教师和学员空间，无需修改平台代码，即可进行空间页面配置，包括但不限于页面布局、顶部logo、字体颜色、背景颜色和背景图配置。侧边栏字体颜色、字体大小、导航栏颜色和背景图配置；侧边栏菜单支持添加、删除、编辑、调整顺序，依据管理要求配置所需功能菜单。  2.1.2.2.移动端APP配置  移动端配置自由灵活，可以根据角色配置移动端界面，并且支持自定义设置移动端首页，提供三种首页模板供其选择使用。支持自定义首页布局，提供八种布局样式，在布局中，支持添加管理和教学所需要的应用模块，可以通过拖拽方式嵌入基础应用如轮播图、搜索、多图列表等应用，对应用进行详细的设置，支持添加管理和教学所需要的应用模块。  2.1.3.拓展服务  平台需具有去耦合特点，减少模块之间的关联以提供系统稳定性的同时能够实现业务的拓展建设。支持多种应用引擎支持制作单位个性化应用。引擎包括表单、审批、预约、信息查询、图表、网页模块、网页、资讯采集、应用包、知识挑战、共读、资源等几种类型。  2.1.3.1.表单引擎  需要支持自定义表单的搭建，支持自定义表单名称、表单字段、字段属性、表单前端应用展示和表单数据后台展示等内容。  (1)提供自建表单应用引擎。支持单位创建、发布、管理个性化表单。功能包含表单配置、发放和数据回收管理。支持编辑表单应用名称、图标。支持二次修改表单应用，并保留原表单应用已收集到的数据。  (2)提供丰富的字段库，支持各类信息的准确收集。可使用字段包括：单行输入、多行输入、数字输入、单选、多选、日期、日期区间、联系人、部门、说明文字、下拉框、下拉复选、多级下拉，矩阵单选、矩阵多选、子表单、图片、附件、定位、直播、计算公式、滑动条、手写签名、地址、自动编号、富文本、按钮、选择数据、视频，所属人等。  (3)具有丰富的字段属性设置功能，支持设置字段的标题、别名、描述、默认值、格式、是否必填、校验、权限、样式等各种属性，能够实现复杂表单的自定义创建及修改，无需定制开发  (4)部分字段具有关联其他表单字段、数据联动、从第三方获取数据的功能，可用于实现表单之间数据的关联和联动。  (5)▲支持表单内字段参与公式运算，并将运算结果根据用户填写情况实时输出到表单中的字段。  (6)针对前台填写应用，支持设置填写有效时段、收集数量上限、用户填写次数上限、数据修改权限等。  (7)支持自定义表单提交后的提示页面。  (8)后台数据管理页支持对数据进行简单统计，包括对数字类型字段的求和、计次、求取平均值、最大值、最小值，以及对其他类型字段的计次。  (9)支持多维度的权限设置，可针对不同角色分别设置其数据管理权限、字段权限和操作权限。支持设置多个权限组，同一个表单，在不同业务系统菜单使用时，可以选择使用不同的权限设置。  (10)▲支持通过内部触发器，在一个表单新增、修改或删除数据后，自动在本单位其他表单或审批中新增数据、将符合条件的数据修改为指定的值、或删除指定数据。  (11)▲支持设置打印模板，可以自定义表单数据打印时使用的模板样式。支持设置多套打印模板。  2.1.3.2.审批引擎  继续教育业务管理中存在大量审批类业务，且不同的业务审批流程不尽相同，需要可以提供一套可实现自定义流程的审批流服务，以满足不同业务的审核以及将来审批流程的变化。  (1)提供自建审批应用引擎；支持单位创建、发布、管理个性化审批，支持修改审批名和审批应用的图标  (2)审批引擎支持所有表单引擎的字段。  (3)支持从本单位表单引擎创建的表单直接创建审批应用  (4)流程支持设置条件，实现在同一个审批应用，可以根据不同的条件走不同的审批流程。条件支持设置名称、调整优先级  (5)支持多种审批人类型，包括：发起人自选、指定人员、主管审批、角色审批，多人审批节点支持设置为或签或者会签  (6)支持多种抄送人类型，包括：发起人自选、指定抄送人、角色抄送人。支持多种抄送方式：包括流程发起时抄送、流程结束时抄送、发起和结束时都抄送  (7)▲支持给流程中的每个审批人环节设置单独的环节名称、表单操作权限、操作按钮以及操作按钮的排序和名称  (8)▲审批人在处理审批时，支持添加处理意见、手写签名、电子签章，支持进行同意、拒绝、转他人审批、开始处理、处理完成、回退操作  (9)支持给每个审批人环节设置自动提醒，审批人到时间后还未处理审批，系统将会自动发送通知进行提醒  (10)审批的数据后台，支持导入、查看、导出、删除数据。导出支持excel文件和pdf文件两种格式  (11)审批的数据后台，支持给审批状态设置醒目颜色，便于查看状态  (12)支持设置审批的内部触发器。内部触发器可以实现当一个流程新增、修改或删除数据后，在其他表单或审批中增、删、改数据  (13)支持设置多套审批打印模板，并且支持给每套模板设置使用条件  2.2.智慧门户  提供自助管理和展示学校办学特色的门户网站，具备友善的界面、便捷的服务、智慧的功能，实现门户自主化管理，从而实现学历相关信息公开。  (1)网页模板：提供多种网页模板，选择模板后可快速生新网站。支持自定义网站主题颜色，统一页面上的应用、图标等相关视觉元素，便捷美观；支持将自主设计的网站设为单位内模板，模板可以被复用。  (2)创建门户：支持创建单个或多个网站，自定义网站名称和域名。自定义网站主题颜色，分别设置基础模块的颜色、形状、粗细等自定义样式，设置一个或多个网页背景元素。  (3)模块工具：门户支持添加和设置应用基础模块，包含图标列表、图文列表、轮播图、多图列表、搜索、文本列表、图表、表格、搜索列表、文本、图片、按钮、视频、搜索条、天气、日期、插件、IP、地图等多种基础模块，用以生成网站应用模块和页面，满足绝大部分网站内容的展现形式。  (4)布局设置：门户支持设置全局模块，包含头部、全局轮播图、底部、飘窗、快捷入口等模块，支持隐藏或开启全局模块。  (5)编辑方式：可视化页面设计后台，支持拖拽式布局管理，各应用模块自由调整。  (6)支持网站自定义一种或多种登录方式，包含手机号密码登录、手机号验证码登录、账号密码登录、扫码登录、第三方统一认证登录等方式。  (7)自适应性：门户网站首页面适用于pc展示和移动端展示。  (8)高级设置：支持设置网站访问权限、网站IP白名单、管理员编辑权限；支持设定网站下线时间段、网站置灰；支持设定代码嵌入，可以将智能客服等服务工具嵌入到门户网站中。  (9)操作日志：记录网站操作记录，包括：操作人姓名、操作、详情、操作时间、IP地址。 |  | | 3 | 智慧门户 | 2.2.智慧门户  提供自助管理和展示学校办学特色的门户网站，具备友善的界面、便捷的服务、智慧的功能，实现门户自主化管理，从而实现学历相关信息公开。  (1)网页模板：提供多种网页模板，选择模板后可快速生新网站。支持自定义网站主题颜色，统一页面上的应用、图标等相关视觉元素，便捷美观；支持将自主设计的网站设为单位内模板，模板可以被复用。  (2)创建门户：支持创建单个或多个网站，自定义网站名称和域名。自定义网站主题颜色，分别设置基础模块的颜色、形状、粗细等自定义样式，设置一个或多个网页背景元素。  (3)模块工具：门户支持添加和设置应用基础模块，包含图标列表、图文列表、轮播图、多图列表、搜索、文本列表、图表、表格、搜索列表、文本、图片、按钮、视频、搜索条、天气、日期、插件、IP、地图等多种基础模块，用以生成网站应用模块和页面，满足绝大部分网站内容的展现形式。  (4)布局设置：门户支持设置全局模块，包含头部、全局轮播图、底部、飘窗、快捷入口等模块，支持隐藏或开启全局模块。  (5)编辑方式：可视化页面设计后台，支持拖拽式布局管理，各应用模块自由调整。  (6)支持网站自定义一种或多种登录方式，包含手机号密码登录、手机号验证码登录、账号密码登录、扫码登录、第三方统一认证登录等方式。  (7)自适应性：门户网站首页面适用于pc展示和移动端展示。  (8)高级设置：支持设置网站访问权限、网站IP白名单、管理员编辑权限；支持设定网站下线时间段、网站置灰；支持设定代码嵌入，可以将智能客服等服务工具嵌入到门户网站中。  (9)操作日志：记录网站操作记录，包括：操作人姓名、操作、详情、操作时间、IP地址。 |  | | 4 | 学历管理平台 | 2.3.学历管理平台  2.3.1.系统管理  (1)组织机构管理：支持管理部门、教学点、教学学院多类组织机构建设，包括添加多级机构、编辑、删除、搜索定位组织机构。  (2)角色权限管理：支持自定义创建角色，为角色分配管理员和管理权限，支持分级管理，不同的管理员可设置不同的数据权限，权限控制粒度达到功能项、数据项、数据范围，数据脱敏显示等级别。  (3)账号管理：支持单个添加和批量导入管理员账号，设置管理员账号密码、名称、部门、联系电话等信息，可设置启用/停用、账号关联等。  (4)功能模块管理：支持编辑、添加、删除、注销、恢复功能模块，可以平级移动、升级、降级功能模块。  (5)系统日志管理：支持查询管理员操作详情，包括操作描述、操作时间、登录IP、IP归属等。  2.3.2.基础数据管理  (1)支持对平台基础数据进行管理，包括学期管理、年级管理、专业管理、院系管理、课程管理、网络课程、教材管理、教室管理、学籍状态管理、学制管理、学习形式管理、授课方式管理、学生类型管理等。支持相关数据增、删、改、查操作。  (2)教师类型：包含但不限于主讲教师、辅导教师、论文指导教师、班主任等不同身份类型，同一教师可以具有多重身份，可以指导多门课程。教师类型与专业、课程关联，能够实现同一教师在不同课程中的不同身份。  (3)教师管理：支持单个或批量添加教师账号，教师信息字段可自定义设置，字段可设置必填或非必填类型，添加的教师可按既定规则自动生成教师编号，教师编号需唯一。支持对教师信息进行查看、分类检索、编辑、删除、审核等操作，能够维护教师的“启用/停用”等状态，支持教师密码重置及模拟登录操作。  2.3.3.教学点综合管理  (1)教学点信息管理：支持对教学点的性质进行区分，名称可在系统内进行修改，支持进行新增、维护和删除操作。支持教学点负责人、占地位置、设备信息、师资力量、合同分成、合同上传、备案材料上传等管理。  (2)教学点管理人员：支持账号的新增、暂停和删除、权限配置。  (3)教学点质量管理：在学期教学活动过程中，支持随时对教学点的工作进行打分考核，支持每年对教学点的基数数据进行审核。  (4)教学点预警：支持通过设置阈值，对教学点活动进行预警。如设置学习进度的阈值，当教学点学生的学习进度不满足条件时，则会对管理员进行通知预警，及时提醒学生进行学习，以保证教学点的教学质量。  2.3.4.招生管理  (1)招生设置：支持自定义设置招生报名模板、招生流程，包含设置是否需要申报招生计划、招生计划是否限制招生人数等。  (2)▲学生报名页面自定义设置：支持添加多标签页，每页字段通过拖拽方式进行配置，提供字段词典供其选配；具备对手机号验证、报名须知、报名二维码进行配置的权限。  (3)招生批次设置：支持设置招生的学生年级、招生起止时间、学生报名时间、招生计划申请时间等信息。  (4)教学点招生计划申报及审核：支持教学点按照专业申报招生计划，支持单条或批量进行申报提交，提交后支持总站审核教学点申报的教学计划，支持批量审核、批量撤回审核等操作。  (5)预报名学生管理：支持包括批量导入的学生和成考报名页面报名进入的学生信息管理，包括编辑、删除等操作。  (6)考前辅导管理：包含考前辅导课程管理、考前辅导学生管理。支持新建空白网络课进行设置考前辅导资料，支持关联系统里已存在的网络课作为考前辅导资料。支持学生在招生预报名时选择是否参考考前辅导，支持单独维护考前辅导学生信息，包括重置学生密码等操作。  2.3.5.录取管理  (1)录取学生管理：支持与考试院提供的数据字段一致，支持自定义录取学生信息模板的字段和顺序，支持 DBF 和 Excel 导入。  (2)支持通过预报名学生名单匹配录取信息，实现学生所属教学点信息自动匹配，支持自定义选择匹配的字段范围，含姓名、证件号、培养层次、专业等字段。  (3)录取通知书管理：支持后台批量、单个打印录取通知书。支持生成独立的录取通知书查询链接地址，学生通过输入姓名和证件号，查询到录取信息并且可自主下载录取通知书。  2.3.6.新生管理  (1)新生注册：支持管理员为已报到入学学生单个或批量进行信息注册，支持新生注册时，管理员为学生自动分班，自动生成学号、批量清空学号。  (2)支持分班规则、学号规则设置：包括自定义设置分班规则、自定义设置分班生成班级的班级名称、支持自定义班级编码；自定义设置学号规则内容，支持设置规则是否生效以及规则排列顺序。  (3)学生首次登录信息设置：支持按年级设置需要进行首次登录信息确认的学生，支持设置学生首次登录系统是否开启电子签名、显示入学照片、开启人脸识别。支持开启入学承诺书、入学告知书，并支持通过富文本框格式设置入学承诺书、入学告知书内容。  (4)支持自定义个人信息完善，系统可以设置需要确认的学籍信息字段和需要完善的信息字段，含个人详细信息、家庭成员信息、前置学历信息、过往履历信息等。  (5)新生照片管理：支持批量按压缩包或单个添加照片的形式导入新生人脸识别所需的入学照片，支持自主选择照片命名方式，包含身份证件号码、学号、报名号、考生号、Z+考生号等命名方式。  (6)新生异动管理：支持注册前新生异动，包括但不限于保留、放弃、恢复入学资格、专业及教学点调剂。支持对异动信息进行维护管理。支持在新生异动管理页面进行审核、查看、撤回异动审核记录，并下载相关报表等功能。  (7)▲新生报到人脸识别管理：支持自定义配置是否开启核验功能，可自定义设置核验学生年级范围、核验时间段，支持设置是否需要验证手机号，开启后，学生需手机号验证通过后才能进行人脸识别，支持自定义设置识别通过的阈值，支持自定义设置学生页面及附件上传页的说明内容。  (8)▲新生入学资格审核管理：支持自定义设置是否需要上传入学材料，可设置需要上传材料的年级学生及上传材料的开始结束时间。支持对新生入学资格材料进行初审及终审，针对未完成入学材料上传的学生是否限制学习课程，支持自定义设置学生上传材料的内容说明、材料的图片示例及材料类别明细等。  2.3.7.班级管理  (1)支持对班级及班主任信息管理：可自定义添加班级数据，查看班级下的学生数据（包括在校生和新生），支持给班级指定班主任，实现对班主任信息进行增、删、改、查、审核等操作，并设置对应角色，支持管理已经被分配班级的班主任数据，包括查看管理的班级数及班级详情，支持继续添加班级或者移除已被管理的班级。  2.3.8.学籍管理  1.学生信息管理  (1)支持对系统内所有已注册入学籍的学生进行管理，包括模拟登录学生空间、密码重置、变更学号、信息变更代操作、学籍异动代操作等。支持查看学生的基本信息、学籍信息、教学信息、成绩信息、财务信息、毕业信息、学位信息。  (2)支持各类学籍报表打印，包括打印在读证明、高基报表等。  (3)支持自定义设置学生个人空间中可查看的个人信息字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信息、学籍信息、个人完善信息、家庭成员信息、前置学历信息、过往履历信息等。  2.信息变更管理  支持对学生信息变更审核流程的自定义设置、支持学生自行申请并对变更申请进行审核及审核表的管理、可以对学生信息变更内容进行汇总管理。  3.专升本资格审查管理  支持将学信网反馈的专升本资格审核信息导入平台并标识和通知学生，学生可通过平台提交专升本前置学历清查材料扫描文件，管理后台可以进行线上专升本资格审核及导出相关学生上传材料。可自定义设置学生页面，支持自定义设置上传材料对应说明文字，支持配置材料上传格式要求包含jpg、png、pdf等。  4.学籍异动管理  (1)学籍异动流程管理：支持设置按照异动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转教学点、转专业、转班级、休学、复学、退学、留级等）自定义设置申请和审核流程，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可申请，申请次数，是否需要初审，审核通过是否需要通知学生或初审人，初审、终审是否需要电子签名，学生申请是否需要电子签名和人脸识别。  (2)学籍异动信息变更管理：支持自定义设置需学生/中心站点提交的信息，支持自定义设置终审通过发生变更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在籍、是否在校、账户名、开户行、银行卡号等财务信息等。  (3)学籍异动时间管理，支持学生学籍异动申请时间设置。  (4)学籍异动模版及学生申请页面管理，支持自定义上传学籍异动模版，支持自定义设置学生申请页面，证明材料填写模板图片。  5.学籍上报管理  支持学信网注册上报数据检测和数据补全，并且能够根据学信网的数据格式要求导出 dbf 文档进行上报注册工作。注册后将学信网反馈的上报审核情况导入平台，方便管理者进行已注册未注册学生统计和查询。  6.学年/学期注册  支持根据用户需求，按照学年或者学期管理学生注册工作，支持学生每学年登录学习后自动完成注册，也支持由教学点管理员根据实际情况为学生注册，支持单个注册和批量注册。  7.学籍照片管理  支持学生入学照片、学习过程照片和毕业照片批量或单个进行导入导出。导入时系统可以根据教育部学历上报要求自动检测毕业照片是否符合规定，包括尺寸、像素、分辨率等内容；自动人像对比，输出对比结果；也支持将学信网照片对比结果导入平台，对不通过的学生发通知，督促完善照片采集对比。  8.预警管理  (1)超期预警：支持针对即将超期的学生，弹窗提示还有一年到达最长学习年限。支持对即将超期学生可辅助设置发送相关通知的功能。支持对于未反馈的学生，可直接在后台申请对学生进行强制退学处理，平台记录处理记录和处理意见。  (2)休学到期预警：支持对于申请休学并且快达到休学期限的学生，需要系统自动对学生发送通知提醒学生办理复学业务，也可以由管理员直接对学生发通知公告进行提醒。  2.3.9.教学过程管理  1.教学计划管理  (1)管理员可以新增、编辑、删除各专业层次的教学计划信息和内容。可按照教学点或者教学点下的行政班级建立特定的教学计划。支持单条录入或批量导入教学计划，添加教学计划下所属课程，单条或按年级批量复制教学计划，发布教学计划。  (2)教学计划课程管理：支持维护教学计划内课程的相关属性，如：课程学分、学时、课程类型、课程属性、课程分类、考试方式、授课方式等信息。支持单条添加或通过模板批量导入系统。  (3)具有培养方案数据库，通过输入专业名称、院校名称、院系名称等关键词可查找对应人才培养方案。  2.教学任务管理  (1)教学班课程管理：支持在当前选课学期下，单条添加教学班或批量生成教学班，支持批量删除教学班。在批量生成教学班过程中，支持设置通过选课学期、教学点、年级、层次、专业、课程设置课程范围，支持按照教学点、年级、层次、专业、行政班设置教学班合班规则。支持对已确认教学班进行行政班合班和拆班操作。支持列表查询某一门课程下行政班总数、已被合并到教学班的行政班总数和未被合并到教学班的行政班总数。  (2)班级教学任务建设：支持针对班级设置教学任务，包括添加授课教师、授课方式、教材、教材数量、进行合班操作、修改考核权重以及确认教学任务操作；支持一键批量自动建设教学任务；支持对已创建的教学任务进行一键锁定或取消锁定。  (3)教学任务建设查询：支持查看每个班级教学任务安排，单条或批量设置课程截止时间、正考成绩录入时间、补考成绩录入时间、缓考成绩录入时间等。  3.选课管理  (1)选课管理：支持设置选课批次、一键批量代选课或者按照班级进行批量代选课、支持修改学生已选课程，支持学籍异动后的选课调整。  (2)选课查询：统计每个学生已选课程总数和已选学分总数，支持查看已选或未选课程详情。  (3)课程统计：支持统计每门课程选课人数及选课学生详情，并支持按照课程批量退课。支持学期展示各教学点每门课程选课情况。  (4)选课监控：选课结束后可支持通过选课监控功能查看每个学生本次选的总门数、本次选的总学分、本次必修课选的门数、本次必修课选的学分、本次必修课未选门数、本次必修课未选学分、本次选修课选的门数、本次选修课选的学分、本次选修课未选门数、本次选修课未选学分、本次应选总门数、本次应选总学分等数据，直观掌握选课情况。  4.面授排课管理  (1)排课管理：支持自动排课、手动排课、导入排课结果三种方式，教师空间生成授课课表，学生空间生成上课课表。支持管理员设置起止时间。  (2)调课管理：支持教师调课申请，查看调课申请教师信息、申请理由，站点初审、总站终审。查看调课申请教师信息、申请理由。  (3)支持依据排课结果自动导出排课表、教学任务进度表等内容。  5.直播课排课管理  (1)支持直播排课/在线课堂排课功能，可以选择直播/在线课堂作为上课方式，并可以设置是否允许提前进入直播以及允许提前进入直播的时间，支持设置直播/在线课堂是否为任务点。支持直播/在线课堂排课结果查询、发布排课结果及调课功能。  (2)支持直播统计功能，可查阅直播基础统计、教学点直播统计、学期直播统计、直播巡课统计。  (3)支持直播巡课功能，实现根据时间范围查询直播发起次数和人数、参与人次和人数，可导出直播巡课数据。  (4)支持在线课堂授课权重设置，可以按照学生参与绑定班级的在线课堂总时长计算课程得分，并可以设置参与在线课堂的总时长达到多长时间取得满分。  6.重修管理  (1)支持添加重修批次，设置重修对应的选课批次、重修所属教学点、是否允许学生自主申请、重修申请的开始结束时间、设置限制开放的学期及开放的年级、设置重修门数上限等。  (2)重修教学任务查询：支持依据重修批次查看当前可设置的重修教学任务，一键设置重修授课老师及重修授课方式，支持设置重修录入截止时间及课程截止时间。  (3)重修教学点管理：支持由教学点或管理员后台进行重修代申请操作，支持批量导入重修名单，针对需进行审核的重修数据进行审核操作。  7.督导督学管理  (1)教师教学统计：可以按照教师个人、课程统计、教师-班级详情、按照院系统计查看网络课程教学数据信息。  (2) 学习进度统计：支持统计每一位学生网络课程总学习进度和单门课程学习进度。  (3)按班级督学：支持按照班级展示每一个学生所学课程进度条，对单门课程进行督学，查看督学次数。支持自动督学，督学要求自定义，督学信息以通知形式发送给被督促学生。  (4)按学习进度督学：支持设置视频得分低于分数、测验得分低于分数、作业得分低于分数、签到得分低于分数、课堂活动得分低于分数、线下得分低于分数进行筛选督学，督学信息以通知形式发送给被督促学生。  8.网络课批量管理  (1)网络课程批量设置机制：可以批量设置课程章节开放模式、批量设置课程学习时间、批量设置课程章节测验、批量设置课程教师权限、批量设置任务点属性、批量设置是否允许查看课程成绩统计、批量设置解禁或禁言群聊、批量设置删除章节视频中的题目、设置网络课单位标识、批量设置视频连播、批量设置是否开启学习监控、批量设置课程通知、批量设置作业截止时间。  (2)支持批量设置课程章节开放模式：支持按学期、课程、教学点设置课程章节的开放模式，可设置为：开放、闯关、关闭、定时开放；批量设置课程学习时间：支持按学期、课程、教学点设置学生允许学习课程的时间；支持批量设置是否开启学习监控，学生进入课程开启人脸识别，观看过程设置抓拍监控等。  2.3.10.考务管理  2.3.10.1.线下考务管理  1.考试批次管理：支持设置考试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自动排考开始和结束时间，设置考试类型（正考/补考/缓考/重修）。  2.考试场次：支持设置考试场次内容包括场次开始时间，场次结束时间，添加场次下的考试课程。  3.监考老师管理：支持设置监考教师的增、删、改、查功能，自定义添加监考老师属性。  4.自动排考：支持按照考试安排、考试场次安排、自动排考条件自动排考，将已报名的学生自动分配到考场中，形成排考结果。  5.考试考场展示：支持展示排考结果，包括具体的考试时间、考试课程、监考教师、考试人员详情，支持调整发布结果，导出考场记录表。  6.考试表单管理：支持平台自动生成考务需要的表单，包括但不限于：考场签到表、考场门贴、考场座位号、试卷袋标签及试卷袋统计表、考试安排一览表等。  7.准考证管理：支持打印准考证，管理员批量打印，学生可在学习空间自行打印准考证。  2.3.10.2.线上考试管理  1.排考数据管理，支持单条推送、批量推送和一键安排考试数据，支持按照名单导入安排考试数据。  2.已发布考试查询，支持按照批次场次统计已提交人次，未提交考试的人次，支持查看具体已提交和未提交考试的学生名单。  3.支持按教学点统计考试，含考试总人次、已提交人次、未提交人次等。  2.3.11.成绩管理  1.成绩录入  支持正考、补考、缓考成绩录入，支持按照授课方式区分页面录入考试成绩，支持管理员或教师录入成绩，支持单条录入或批量导入，支持批量或单个发布录入成绩。支持网络课程成绩自动获取，系统依据不同授课方式所对应的权重比例自动合成总评成绩。支持打印正考、补考、缓考成绩登记表及重修成绩登记表等。  2.成绩查询  （1）总评成绩查询：支持正考/重修、历史、补考、缓考等多种类型的总评成绩查询，直接导入历史总评成绩。支持在总评成绩查询页面单个或批量打印个人成绩单、正考成绩单、补考成绩单、缓考成绩单、班级成绩汇总表、专业成绩排序表等。  （2）平时成绩查询：支持查看所有已选课学生的线上平时成绩，支持手动同步成绩结果数据。  2.3.12.毕业管理  2.3.12.1.毕业条件维护  支持设置多个毕业条件，包含但不限于教学计划课程学分、教学计划课程数、学费已缴清、毕业照片已上传、毕业论文相似度、毕业生登记表已上传、毕业生登记表审核通过、学信网毕业照片状态等。支持设置条件性质，包括主要条件和次要条件。支持对每个教学计划自定义设置毕业审核的学分/课程数条件，支持重置条件。  2.3.12.2.毕业批次管理  支持对毕业批次进行增删改查，支持设置毕业批次对应的毕业时间、教学点确认学生是否能毕业的时间段、支持对毕业增加备注说明。支持按需关闭或开启教学点确认学生毕业的流程。  2.3.12.3.毕业审核管理  (1)支持查看学生每个毕业条件完成的情况、支持将学生未获取学分的课程信息一键导出。支持按条件性质生成不同的审核结果，并给学生发通知。  (2)支持开启毕业申请流程，管理端可对毕业申请的学生进行审核。  支持教学点对学生能否毕业逐个/一键确认，并记录确认时间，  (3)支持给预毕业生预导入毕业证书编号，支持毕业证书编号规则自定义。  (4)支持给预毕业生导出上报学信网名单；支持上报字段及顺序自定义；支持导入学信网上报毕业失败名单及原因；支持将学信网上报毕业成功的学生一键确认毕业。  2.3.12.4.毕业生管理  (1)支持发布毕业及撤销已发布毕业结果，自动生成毕业证书编号时支持自动获取现有尾号最大值并支持单个修改及批量导入，支持清除毕业证书编号。  (2)支持导出毕业证书、毕业证书存根、毕业照片原图及压缩图、支持教学点导出毕业注册责任承诺书，支持导出毕业生的学信网注册表。  2.3.12.5.毕业生登记表管理  (1)支持开启或关闭学生完成毕业信息确认、个人信息完善、自我鉴定填写等环节；支持按照年级、层次设置学生可填写毕业生登记表的时间。  (2)支持对毕业生登记表中的前置学历信息、过往履历信息的填写设置提示文案，支持学生提交毕业生登记表时设置是否需电子签名及电子签名形式，及初审意见字数和审核时是否允许修改学生填写内容等功能。  2.3.12.6.档案管理  (1)支持导出包括但不限于无电子章和有电子章版本的入学登记表、学籍卡、毕业生登记表、毕业生成绩单等材料，支持三种档案的导出方案：压缩包导出、所有学生材料一个pdf导出、自定义名单及顺序导出。  (2)支持设置档案材料是否允许学生端下载，可下载学生范围、时间等可自定义设置。  2.3.13.统计分析展示系统  大数据分析将教师和学生基本信息和线上教学的全过程进行数据的跟踪管理，后台进行数据的分析、汇总和展现，为学院的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撑。需满足如下功能：  （1）统计分析：支持自定义统计分析，通过自定义报表名称，自定义设置招生、学籍、毕业、学位、财务、考试、成绩等的统计维度和统计内容生成统计报表，统计结果以柱状图和折线图进行展示，并支持下载。  （2）大屏展示：支持对学生各维度数据以多种图表形式展示，支持自定义配置大屏logo、设置学校信息、地图省份等信息。支持查看学生分布区域、在校生各专业、年级等比例情况，直观展示学生活跃度、访问量、趋势等。  2.3.14.通知管理  (1)支持管理员给所有管理员、教师、学生分别发送通知，给学生发送通知支持按照教学点、学生类别、年级、专业、学籍状态、学习形式、班级进行人员筛选，给已筛选人群发送通知。  (2)支持查看已读和未读情况，已读和未读消息查看，包括接收人、读取时间、学号、学校、教学点、班级。  2.3.15.模板管理  支持平台内各业务报表模板自定义，可以在线编辑模板、添加字段、生成模板；支持查看各模板数据字典；支持自定义可配置模板包括但不限于：录取通知书、毕业生登记表、学籍卡、毕业成绩单、毕业证书、入学登记表、毕业证明书、在读证明、学籍成绩表等模板。 |  | | 5 | 网络教学平台 | 2.4.网络教学平台  2.4.1.建课管理  (1)支持输入课程名称、教师名称、选择所属单位快速创建网络课程。  (2)支持编辑课程门户网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课程封面展示图片、片花，课程基本信息、教学效果、参考教材等内容，可以对栏目进行自定义添加、删除、添加富媒体化的栏目内容。  (3)支持切换门户主题，提供至少6套精美课程主题，符合不同场景课程展示需要。支持设置章节目录展示位置，可以进行目录居左、居右调整。  (4)支持单个添加章节目录，也可以通过资源库、其他课程中导入课程章节。支持多层级章节目录建设，设置是否展示章节序号。  (5)支持将课程章节目录一键导出为word、pdf格式。  (6)章节内容编辑具备操作简单、灵活方便、原位编辑、所见即所得的特征，实现课程知识单元化，每个知识单元聚合丰富的富媒体教学资源，在同一个页面展示多种类型的教学资源，也可以添加多个标签页展示不同教学资源。  (7)课程章节内容建设采用富媒体编辑器，编辑器包含视频、测验、讨论、文档、图片、音频、图书、公式、符号、附件、网页、动画、直播、录音、调查问卷、全景资源、3D资源、注释等常用组件。  a.视频：支持多种视频格式上传，包括rmvb、3gp、mpg、mpeg、mov、wmv、mkv、MP4、flv、vob、f4v，视频上传后自动转码，无需下载即可直接在线进行播放；  b.文档：支持多种文档格式的上传，包括doc、docx、ppt、pptx、pdf、xlsx、xls，文档上传后自动转码，无需下载即可以直接在线阅读；  c.音频：支持多种音频格式的上传，包括aac、ac3、aif、amr、ape、asf、flac、m4a、m4r、mid、mmf、mpa、mpc、ogg、pcm、mpc、mp、ra、tta、voc、wav、wv、wma，音频上传后自动转码，无需下载即可直接在线播放；  d.公式：提供可视化的公式编辑器，可以在线进行公式的录入与编辑；  e.录音：支持在线录音功能，录完的声音可以直接在线播放；  f.字符：提供至少7种字符，包括特殊字符、罗马字符、数字字符、日文字符、希腊字符、俄文字符、拼音字符，可以一键插入课程章节；  g.直播：支持从个人直播间选择直播插入章节，也可以新建直播插入章节，新建直播可以选择移动端直播、客户端直播、OBS推流任意一种方式；  h.知识点拓展阅读：支持插入知识点拓展阅读，通过关键词自动生成相关知识点的知识树，一键插入到课程章节中，并自动推送知识点相关的图书、期刊、报纸等拓展学习资料，同时支持查询关联知识点的相关学习资料；  i.测验：可以在章节中插入测验题，涵盖18种题型。支持评分机制、及格分数、成绩取值要求、查看答案条件、随机出题、作答截止时间等高级设置；  j.讨论：支持在章节中插入讨论话题，设置讨论话题结束时间；  k.3D资源：支持上传的3D资源类型包括OVJ、ply、stl、vtk、fbx类型；  l.全景资源：支持全景图片和全景视频上传；  m.注释：添加的注释内容包括文字和图片。  (8)富媒体编辑器具备基本的文字在线编辑功能，  (9)支持直接将word中的内容复制粘贴到富媒体编辑器内，并完整保留里面的文字和图片等内容。  (10)支持通过云盘客户端上传超大文件（2G以上），并可断点续传。  (11)支持在富媒体编辑器中编辑视频，包括但不限于视频中任意时间点插入测验、为插入的视频设置封面  (12)支持视频中任意时间点插入图片或PPT：可以在任意时间点插入图片或PPT，同时支持对插入的内容在时间轴上随意拖动。插入的PPT可以任意拖动位置，并可以跟视频窗口进行切换  (13)支持教师上传课程所需要的图书、视频、参考资料等。课程介绍、课程章节、资料等位置可以一键插入平台提供的海量图书、视频资源，并支持原位播放。  (14)支持课程管理，设置试读范围、学员导航栏目、克隆与映射课程等。  (15)▲知识图谱：支持创建知识图谱课程，通过手动添加、课程章节导入、xmind导入、模板导入、AI生成等方式构建知识图谱。课程知识图谱支持多种展示样式，可以一键切换大纲模式、思维导图模式、图谱模式；支持将多个知识点一键插入到课程中的视频资源中，可以拖动修改知识点插入位置。  (16)对课程建设系统中的视频进行智能分析，自动匹配课程中的知识点，并在视频对应的时间点进行自动打点，同时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生成知识点词云分析并展示；视频播放时学生可以定位到时间点观看对应知识点的视频讲解。  2.4.1.备课管理  (1)教案：教师按照课前、课中、课后编辑教案，教案中可以设置丰富的学习活动、课件、课程章节、作业、笔记等内容。  (2)▲支持AI生成教案，通过描述授课内容AI自动生成授课教案，且教案内容模块支持自定义（如教学目标、课程重点、课程难点等），生成教案时支持按模板生成最终word文件并下载。  (3)教师可以将教案内容一键投屏，按照教案备课顺序进行互动教学。  2.4.2.学习流程管理  (1)章节知识点学习推送控制：教师可以针对每一个教学班对每个章节学习内容进行“开放、定时开放、闯关模式开放、隐藏模式、复习模式”等设置。“开放”，表示该章节可以学习。“定时开放”，表示该章节在设置的一个时间段内开放习。“闯关模式开放”，表示学员需要完成上一章节学习内容并通过相应的作业和测试后才能进行下一章节的学习内容。“隐藏模式”，表示该章节进行隐藏，学生不可见，同时产生的学习数据将不计入成绩。“复习模式”表示学生可进行复习，但学生学习章节任务点不计入成绩。  (2)任务驱动式的进阶式学习：教师可以将课程章节内视频、图书、作业等内容设置为任务点，要求学员必须完成，灵活控制学员学习的情况。学员端可以看到整个课程和每个章节需要完成的任务点情况，每完成一个任务，数量会自动减一。  (3)学习过程的监督和跟踪：可以跟踪记录并统计基于每个学员的学习进度、课程登录次数、学习材料浏览和下载次数、作业和测试完成情况、在线时长、视频观看的遍数、参加答疑讨论的情况等多项学习考核指标；也可按照章节任务点为单位，统计每个任务点下学生的完成情况。  (4)▲视频播放控制：课程的教学视频文件具有“防拖拽和防窗口切换”功能，即视频播放的时候无法进行快进播放，打开章节学习的时候不能再打开其它网页，否则视频播放停止。同时在章节视频中可以插入测验题，作答正确，才能继续学习。支持学生观看章节视频时自动连播；支持学生观看章节视频时在播放器画面右上角显示个人信息水印；  (5)学习监控：支持学员进入课程或课程学习过程中进行人脸识别。观看过程中人脸识别支持设置抓怕时间点，包括视频起始点、视频播放中、视频暂停时再播放、视频结束时。支持设置定时抓拍或随机抓拍1次，设置抓拍间隔时间；app识别或电脑摄像头识别方式；识别失败限制学习。  2.4.3.教学统计  (1)基础数据：统计课程中学生人数、班级数、章节数、题库总数、作业数、考试数、课程资料数、课堂活动数、讨论区话题数。  (2)课堂报告：按班级查看课堂报告，报告中记录教师在该班级发布的所有活动，支持查看活动详情，导出课堂报告。  (3)学情统计：按班级查看近七日章节学习次数；章节任务点平均完成进度、最快学习进度、最慢学习进度、完成任务点数量分布情况；作业完成率、平均分、分数分布情况；章节测验平均完成进度、最快进度进度、最慢完成进度、平均分、成绩分许情况；考试平均分、最高分、最低分、成绩分布情况；讨论话题数量、回复个数、近七日话题活跃度；教学预警情况、课程积分、直播统计、互动测验等。  (4)视频观看统计：支持统计某一个视频任务点总时长，学员完成数。查看一个视频下每个学员观看总时长、反刍比、任务点完成状态、完成时间，学员在一个视频下的某一段看了几遍，观看时间分析、观看次数分析。当视频中发布了测验活动，还可以查看测验作答情况。  (5)学生成绩：综合成绩平均分和分数分布情况，支持查看每名学员各项成绩和总评成绩，依据学习情况进行教学预警，支持手动预警和快速预警，快速预警包括对低于任务点平均完成度、低于章节测验平均完成度、低于章节测验平均分、低于作业平均分、低于访问平均分、低于考试平均分、低于综合成绩平均分进行快速预警。  (6)学习进度统计：支持形成学员学习画像，查看某一个学员任务点完成情况、签到参与情况、讨论参与情况、章节学习次数、章节测验完成情况、在线考试完成情况、作业完成情况、课程积分、直播完成情况等，以上学习内容均可以查看详细情况。  (7)学习监控：支持对学员观看视频任务点、作业、考试异常行为进行监控，记录异常次数、异常分析、监控详情等信息，查看学生/学员访问日志，对有异常行为的学生进行提醒，可以对异常行为进行处理；设置学习监控条件、导出异常记录。  (8)支持教师基于知识图谱模式进行教学效果的统计分析，包括知识点平均完成率、知识点平均掌握率，也可以查看班级内每个学生的知识点掌握情况，统计数据支持导出报表。  (9)AI学情分析：支持按教学班维度从综合成绩、学习进度数据、任务点完成数据、章节测验完成数据、作业完成数据、考试完成数据、签到情况、活动参与数据等方面进行分析。  2.4.4.教学资源管理  (1)教学资源管理包括上传课程资源、将资源共享给学员、设置资源使用期限与适用对像、是否公开等功能，同时资源可在不同板块中反复调用，随时随地下载。  (2)添加资料：支持本地上传、云盘、添加网址、在线图书、笔记、教学资源库等多种添加资料方式。  (3)新建文件夹：教师可以对自己所负责的课程的资料进行管理，建立多个课程文件夹，支持设置文件夹开放权限：私有、共享给本课教学团队或者共享。  (4)具备回收站功能，支持恢复已删除的教学资料。  (5)教材教参：教师可以从教学资源库中查找并添加课程相关的教学参考图书，推荐给学员直接进行在线阅读。  (6)推荐视频：教师可以从教学资源库中查找并添加课程相关的视频，推荐给学员直接进行在线观看。  2.4.5.教学互动  2.4.5.1.作业  (1)创建作业：支持手动创建作业、从作业库中选择已创建好的作业、导入作业、从教学资源库中添加作业。自定义添加题目支持自动保存到题库。  (2)作业题干：可以添加文档、附件、视频、音频等内容，同时音视频支持在线播放功能。  (3)作业发布：支持灵活选择发放对象，如：选择按人发放、一个班级发放或多个班级发放。  (4)防作弊设置：设置允许学员查看答案时间，如：教师批阅后、提交后或作业结束后允许查看答案；是否允许查看分数；是否允许粘贴答案；重做时是否显示对错；题目乱序；随机出题等设置。  (5)作答要求：支持依据学员任务点完成率，设置是否允许做作业的功能。  (6)自动批阅：支持将填空题、分录题、资料题设置为客观题，客观题支持系统自动批阅。学生简答题答案为空时，系统能够自动判断得0分。  (7)手动批阅：支持按人流水批阅、按题流水批阅。  (8)生生互评：支持学生之间相互批阅作业功能，并且可以将学生批阅得分、教师批阅得分、互评参与情况作为成绩权重组成部分，来提高学生参与互评积极性和公平性。  (9)作业打回：支持作业打回功能，打回学员可以重新作答再次提交。  (10)作业统计：支持查看作业中客观题的正确率、平均分、正确详情、错误详情，主观题的得分率、平均分，部分客观题可以通过图表方式展示作答情况。  (11)成绩导入：支持导入作业成绩、作业批语。  2.4.5.2.测验与考试  (1)创建试卷：支持手动创建试卷、自动随机组卷、导入试卷、选择已创建好的试卷。  (2)随机组卷：支持设定随机组卷数量，试卷之间是否允许题目重复或设定重复率要求。按照题型选择题目数量，选择时可以按照文件夹选题、难易度选题、知识点选题、课程目标选题，  (3)安全设置：支持单独对试卷进行封存设置，封存后任何人员或者业务模块将不能直接访问此试卷，如需查看修改题目需要输入封存密码。  (4)发布：支持灵活选择发放对象；设置发放起止时间，考试时限，单题时限、限时提交，限时进入考试等。  (5)防作弊设置：支持设置题目乱序、选项乱序、学生离开作答页面是否强制收卷、学生多终端考试是否强制收卷、考试过程监控抓拍、考试过程切屏幕控制等。  (6)考试要求：考生作答是否允许复制题干、考生作答是否允许粘贴答案、考生作答是否允许使用计算器、考生作答是否允许查看上一题、考生考后是否允许查看试卷、考生提交后是否允许查看答案、是否允许学考生查看题目对错、是否允许考生查看分数、是否允许考生查看题型分数、是否允许考生查看考试等级、是否允许考生查看排名。  (7)重考设置：支持设置允许学生重考次数，多次考试取最高分作为最终成绩。  (8)提示信息：支持自定义考试结束页面提示信息。  (9)考试承诺书：支持设置考试承诺书内容，学生进入考试需要填写并提交承诺书后才能进入考试须知页面  (10)提醒通知：考试结束前以通知方式提醒未交卷考生，自动发送的提醒通知内容和时间支持自定义设置。  (11)考试限制：支持依据学员任务点完成率，设置允许参加考试的功能。  (12)考试码：支持设定考试码有效时间  (13)考试打回：支持考试打回功能，打回后考生可以重新作答再次提交。  (14)自动批阅：支持将填空题、分录题、资料题设置为客观题，客观题支持系统自动批阅。  (15)手动批阅：支持按人流水批阅、按题流水批阅，输入考试评语。  (16)生生互批：支持考生之间相互批阅试卷功能，设定每人批阅数量，系统将随机分配。  (17)考试统计：支持查看考生成绩分布，客观题正确率、正确详情、错误详情，主观题得分率、平均分，部分客观题可以通过图表方式展示作答情况。  2.4.5.3.讨论  (1)支持设置多个讨论区，学员和教师可以在某个讨论区中开展话题讨论。  (2)学员和教师可以就某个章节内容进行讨论。  (3)支持教师对讨论内容进行加精、置顶、转发操作，也可对讨论进行删除。  (4)发布讨论话题者可以设置话题回复最少字数、话题允许回复次数、话题结束时间及结束后是否允许回复。  (5)教师可以设置是否允许学员匿名发帖、匿名回复、只允许教师回复话题、发表话题需要教师审核可见等设置。 |  | | 6 | 教师和学生空间 | 2.5.教师和学生空间  2.5.1.空间配置  (1)用户空间支持样式自由配置，包括顶部样式、顶部logo和侧边导航配置。系统提供六套配色可供选择，侧边栏可以配置导航栏样式、字体大小、字体颜色、对导航栏基本样式进行设置。  (2)用户空间支持页面配置，自由添加应用菜单，调整顺序，修改名称，是否展示。平台提供系统菜单，可以根据需要选择显示或隐藏。  (3)支持管理员新建左侧菜单，配置名称、图标、打开方式。自建的左侧菜单内容支持添加单个应用页面、多应用入口、挂接url。挂接的应用可以定义是嵌入式还是新窗口打开。  (4)支持按不同角色分别配置用户空间。  2.5.2.教师空间应用  (1)我的课程：可查看教学任务课程和其他课程，支持搜索，新建，归档课程。  (2)教务管理:支持教师查看教学任务、课表、学生信息。  (3)考务管理：支持教师录入和查看正考、补考成绩，支持查看学生的总评成绩，发布线上补考。  (4)考试管理：查看所有线上考试，支持发布考试，查看考试发放详情，考生详情，监考和批阅功能。  (5)题库管理：支持创建新题库，查看、编辑、删除、管理题目，支持通过题库快速组卷功能。  (6)试卷管理：可新建试卷，支持手动、智能、智能导入、ti格式导入等多种组卷方式，支持对已有试卷进行封存和解封，批量发布和单个发布，还有预览，编辑，复制，删除，查看详情。  (7)论文管理：支持查看和管理论文过程，包含查看所指导学生的详细信息，论文开题选题，初稿、终审审核评阅等功能。  (8)答辩管理：支持查看答辩小组安排，支持答辩成绩录入。  2.5.3.学生空间应用  (1)我的课程：学生可查看所学课程以及课程完成情况，点击进入课程中学习。  (2)学生服务：支持学生查看个人信息，申请信息变更、学籍异动、毕业、延期毕业、学位外语考试、学位申请，填写毕业生登记表等。  (3)选课管理：支持学生选修课选课、教学计划查询、申请重修、申请课程替代及学分互认等。  (4)考试管理：支持学生查看总评成绩、申请免考、申请缓考等。  (5)毕业论文：支持学生报名毕业论文，支持电子签名和人脸识别后选择是否需要学位，并按照获取毕业/学位等不同的要求执行对应论文流程，包含：开题、选题、中期报告、初稿、终稿、查重等流程。  (6)智能客服：支持学生进行各类问题咨询，可选智能客服和转人工，转人工后由管理端客服人员一对一进行解答。  2.5.4.通用功能  (1)收件箱：查收通知；实时、定时发送通知；支持未读提醒。  (2)云盘：pc端与移动端数据互通；支持文件、超大文件上传及资料批量上传；云盘资源随时随地调取。  (3)笔记：支持实时笔记、协作笔记；支持设置笔记开放或隐私。  (4)小组：设置小组权限、话题、通知、共享资料、聊天群、统计，智能客服智能解答问题等。支持组员参与讨论、上传下载资料等。 |  | | 7 | 移动app | 2.6.移动app  具备移动客户端，支持iOS、Android和鸿蒙（5.0版及以上）操作系统，用于手机、Pad等智能移动终端，实现移动教学。PC端与移动端的学习进度保持同步，学员在任何终端上，都可以实现学习记录的持续性，系统也可对终端的学习行为进行监控。  支持Windows系统移动学习平台pc客户端功能。  2.6.1.学生端  (1)我的课程：学生可查看所学课程以及课程完成情况，点击进入课程中学习。  (2)个人信息：学生查看个人基本信息、照片信息、学籍信息、家庭信息、学习履历、工作履历等各类信息，非关键性信息可直接进行编辑和补充。  (3)学籍异动：学生可按照管理端设置的时间和条件进行学籍异动申请，包含但不限于：转专业、转教学点、转班级、休学、退学、复学、留级等，提交后由管理端进行审核，学生可查看审核进度和结果。  (4)▲新生报到：学生按照学校要求上传身份证，自动与平台信息进行比对，采集照片与身份证照片、录取照片进行三方比对，比对结果实时获取，检验不通过时可上传材料并留言，由管理端进行审核。  (5)成绩查询：学生可查询各课程的分项成绩以及总评成绩，对分数存疑时，也可按照管理端设置的规则进行申请，由管理端审核并更正成绩，学生可查看审核进度和结果。  (6)在线考试：学生可通过应用进入考试列表，查看具体的考试信息进入答卷，也可以通过考试通知或考试码直接进入对应的考试。  (7)毕业服务：学生可查询毕业条件，并实时查看自己已完成项和未完成项，未完成的条件可查看详细情况，比如具体哪些课程不满足毕业标准。  (8)电子档案：学生可在此查看和下载各项证明和证件文件，包含但不限于：录取通知书、学籍卡、毕业生登记表、成绩单、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等，并可申请开具在读证明、毕业证明等，由管理端进行审核，通过后可下载。  2.6.2.移动教学  (1)移动教学：教师编辑课程内容、设置任务点、上传资料等。设置开放、定时开放、闯关、关闭的学习模式，设置视频防拖拽、防窗口切换、防跳集学习监控。  (2)移动学习：学生学习课程，记录学习行为、自动同步学习进度。  (3)移动作业：查看作业、做作业。  (4)移动考试：教师发布考试、批阅试卷、查看考试分项统计结果。学生参加在线考试，支持人脸识别进入考试，考试过程动态抓拍、切屏监控。  (5)移动讨论：学生与教师参与讨论。  (6)课程统计：课堂报道、学情统计、成绩统计。  (7)成绩统计：统计学生成绩详情。  (8)学情统计：测验完成情况、任务点观看情况、访问量、讨论情况。  (9)▲同步课堂：教师通过移动端ppt讲解、并在讲解过程中进行录音，形成ppt画面与录音同步播放的视频资源，支持将录制好的视频插入课程章节。  2.6.3.移动直播  (1)▲手机端发起视频直播，设置直播视频是否允许回看，主播开启美颜和滤镜功能，支持点赞，支持分享到笔记、小组、消息、站内信、课程等。支持分享直播到第三方应用，如微信、qq、邮箱。  (2)支持直播互动问答，学员观看直播并留言。  2.6.4.课堂活动  支持鸿蒙（5.0版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线上课堂互动功能，可使用投屏码打开课堂互动功能，并实现学生扫码加入课程班级，实现签到、选人、投票、主题讨论功能。  (1)课堂签到，支持多种签到方式，包括位置签到、二维码签到、手势签到、拍照签到、签到码签到等，位置签到可以显示距离发起者的签到距离，二维码签到支持定时更新。  (2)支持教师通过移动端投屏播放PPT，并保留PPT动画效果  (3)发布抢答，学生在移动端进行抢答。  (4)随机选人，选择学生回答问题，并支持投屏显示。  (5)实时发布调查问卷，学生投票后教师端可以立即统计投票结果。  (6)主题讨论，教师发布学生跟帖，回答内容支持以词云形式展示。  (7)课堂结束后能实时查看任一活动的详细参与情况。  (8)资料推送，课堂上推送云盘资料、自己课程相关的资料，查看资料的详细内容。  2.6.5.其他服务  (1)▲移动笔记：支持在线写笔记，支持录音打点；支持分类管理笔记；支持笔记点赞、留言、设置分享权限，设置开放或隐私。  (2)▲移动阅读：阅读海量电子图书、报纸、期刊、专题等资源。  (3)移动云盘：手机端云盘与pc端云盘无缝连接。  (4)移动通知：通知实时发送，实时接收，支持查看通知阅读状态，已读和未读名单。  (5)移动群聊：可基于课程形成师生互动交流群，实时通讯，即时答疑。  移动小组：开展话题讨论。 |  | | 8 | 在线考试系统 | 2.7.在线考试系统  2.7.1.题库管理  (1)题库分类：题库支持自定义多级分类管理，对分类支持增加、删除、修改操作，建设好的题库可以调整所属分类。  (2)▲建设任务指派：管理者对每个题库可以指派多名建设教师，并对每位教师可以设置编辑、管理题目、组卷、删除等不同的操作权限。  (3)题库加密：为保障系统题库安全，题库建设者可为自己所负责的的题库设置安全口令，只有输入安全口令才能进入题库，避免因题库泄露导致考试事故的发生。  (4)题型支持：至少应支持单选、多选、填空、判断、简答、名词解析、论述常见题型。  (5)试题设置：对试题的相关属性进行设置，如难度等级、所属知识点等情况进行设置和分类检索。  (6)试题导入：教师建设题库时除可以手动录入外应支持模板导入功能，模板至少提供常用的word和excel两种格式。支持直接从网络教学平台建设的网络课程中引用试题。  (7)智能识别：支持直接从word文档中对每种不同的题型自动识别并归类录入题库，识别有误时可在线调整后再次录入；支持直接从网络教学平台建设的网络课程中引用试题。对每个题库设置独立密码，输入密码后才能访问题库。  (8)分文件夹管理：每个题库支持按文件夹形式对题库中的试题进行分类管理，每个分类里面可以放入不同难度、知识点的题目，有效的做到试题的归类整理。  (9)建设好的题支持移动、复制、再次编辑、删除等操作。  (10)题库提供回收站，误删题之后可以从回收站恢复。  (11)题库中的所有题支持一键导出。  (12)题库审核：支持开启题库审核并自定义设置题库审批流程，审核通过之后题库才可使用。  (13)题库查重：支持对题库的查重。  2.7.1.试卷管理  (1)智能组卷：支持设置好组卷逻辑之后，可以从指定的题库中按照设置的组卷逻辑进行随机抽题组卷，抽取试卷时可以指定题库文件夹、难易程度、知识点分类等，每次组卷数量20套左右。  (2)手动组卷：支持手动从题库选择试题进行组卷，选择试题后如果发现题目有误，支持在线修改。  (3)智能导入：支持通过上传Word文档智能识别题目并导入生成试卷，导入支持文本、图片、公式，若识别有误，可在上方下载推荐格式，按格式修改后重新识别。  (4)听力题：听力题支持设置音频播放次数，播放达到听力次数，将不能再次播放。  (5)试卷封存：为防止试卷泄漏，组卷完成后可将试卷进行封存，封存的试卷只有输入密码才能开启，有效防止泄题事故的发生。  (6)试卷编辑：对组建完成的试卷可进行预览、编辑、复制、删除、指派试卷负责老师等工作，对于试卷负责老师可以限定权限。  (7)试卷导出：支持试卷按标准版和模板导出。  (8)试卷审核：支持开启试卷审核并自定义设置试卷审批流程，审核通过之后试卷才可使用。  2.7.2.考试管理  (1)考生管理：考生支持手动添加、批量导入、根据组织架构选择、也可以从网络课程的教学班或选课数据中直接选择学生，支持按照是否已采集人脸识别照片、院系、专业、班级筛选考生，并支持按筛选条件对考生发放考试通知、人脸采集照片通知。  (2)考试时间：可以设置考试开始时间、截至时间、考试时长，最早交卷时间、最晚进入考试时间。  (3)通知提醒功能：对于已发布的考试支持给监考教师，批阅教师发送通知 ，未开始，进行中的考试支持给监考教师进行发送监考通知，已发送的监考通知支持撤回。  (4)单题限时：可设置考试题目的单道题答题时长限制。  (5)防作弊设置：系统支持设置考试人脸识别和考试抓拍间隔设置，支持屏幕异常次数限制，支持切出考试次数限制，支持设置人脸识别不通过不允许进入考试，支持开启第二设置支持的情况下未开启第二设备直播不允许进入考试进行试卷作答，支持多终端考试限制等防作弊设置。  (6)指定Ip：设置好考试IP之后，考试只能在指定ip下才能参加考试。  (7)题目乱序：每位考生所收到试卷的题目顺序进行打乱排列。  (8)选项乱序：对于选择题的每个选项进行打乱排列。  (9)考生终端：可以指定考试终端，设置为客户端考试时考生只能到学校机房进行考试，满足集中考试需求。  (10)其他设置：提供及格分数、允许重考次数、多次考试时分数取值方式、查看试卷权限、试卷提交查看答案权限、查看分数权限、答案防粘贴、截至时间自动交卷、填空题为客观题、填空题答案判定标准、多选题分数设置、随机抽题等设置，满足不同类型考试需求。  (11)监考教师：考试发布时可以指定监考教师，监考教师会收到监考任务，进行线上监考，监考教师支持对考生进行标记、提醒、直播监控、留言反馈、抓拍照片、强制收卷、查看答题记录等操作，以上权限支持对监考教师进行设置分配。  2.7.3.在线监考  (1)监考管理：支持监考教师实时查看每位考生是否进入考试、进入时间、当前状态、IP地址、所在地区、考试方式、人脸识别情况、切屏次数、考试过程中抓拍照片识别次数、考试过程中抓拍照片识别异常次数、屏幕抓拍识别异常次数、是否被标记等。支持设置考生切屏几次强制收卷。  (2)分组监考：支持对监考的考生进行分组监考管理，并指定每个组的监考教师，支持随机分组和导入分组。  (3)通知提醒：针对未及时参加考试的考生或者有异常行为的考生，监考教师可对考生发送提醒通知。  (4)强制收卷：监考老师发现有异常行为的考生可进行强制收卷。  (5)考试过程抓拍：考生在考试前需进行活体人脸核对，核对结果可以实时显示到监考页面，监考教师可以查看考生的人脸识别结果；且考生的整个答题过程都支持人脸抓拍，并可设置抓拍照片的间隔时长，还可设置抓拍照片进行人脸识别比对的间隔张数，支持管理员和监考教师查看所有抓拍和比对结果。  (6)▲屏幕异常识别：移动端考试需支持设置抓拍屏幕照片，且系统可自动识别屏幕照片是否有悬浮窗、分屏、输入法粘贴答案等异常，也支持监考教师人工教正屏幕识别结果，支持设置屏幕照片异常几次强制收卷。  (7)▲切屏监控：在考生考试过程中将全程监控考生的答题界面，对考生切出页面的次数与时长进行记录，管理员或者监考教师可实时查看所有考生切出页面的次数与时长，可设置考生切屏达到次数对监考教师发送提醒通知，监考教师可通过通知查看触发切屏预警的考生，且支持设置考生切屏几次强制收卷。  (8)考生申诉管理：监考教师可以对考生的考试申诉进行审核查看，支持筛选申诉类型。  (9)多终端考试限制：可设置不允许考生多终端考试，且支持对学生多终端考试进行监考记录。  (10)查看考生详情：监考老师可随时查看每位考生的考试行为记录，详情以时间轴形式呈现，包括考生进入考试人脸识别结果、考试切屏记录、考试抓拍记录、屏幕抓拍识别记录、考生答题记录、直播监考记录、监考教师操作记录等。支持导出监考列表和监考详情数据。  (11)直播监控：考试过程中，监考教师可以随时调取考生的直播画面进行直播监考，直播过程中可以设定实时观看考生的前置摄像头或者后置摄像头，查看考生的周边情况，进一步确认考生的真实考试情况。  (12)抓拍监控：将所有考生前后摄像头和屏幕的抓拍监控画面展示在一个页面上，便于监考教师更加直观了解每位考生当前的作答情况。  (13)异常分析：支持查看考试中被系统标记为异常的所有考生异常记录，并支持按异常类型筛选，包括人脸识别异常、屏幕异常、切屏、拒绝抓拍、强制收卷等。  (14)移动端监考：支持监考教师使用移动端进行监考，可以随时随地使用手机进行监考，包括查看考生监考详情，对考生进行强制收卷、打回继续考试等操作。  2.7.4.阅卷管理  (1)客观题批阅：对于客观题系统自动批阅并计算分数，无需人工干预。  (2)主观题批阅：主观题批阅时支持打分和写批语，批语除支持文字录入之外也支持公式、符号、图片以及附件录入。  (3)在线批注：支持对主观题考生上传的图片和文档进行在线批注，进行画线标记、圈注等操作。  (4)▲流水批阅：可支持对主观题进行流水判卷，按题分配阅卷教师，实现多位老师流水阅卷，且支持设置教师批阅时隐藏考生信息。  (5)试卷导出：批阅完成的试卷支持一键打包下载，便于存档，至少支持Word和pdf两种格式导出， word格式导出可支持设置按模板格式导出。  2.7.5.人脸识别管理  (1)照片导入：人脸识别照片支持管理员从后台批量导入，照片格式支持png、jpg。  (2)自主采集：人脸识别照片支持考试自主上传，上传后管理员可对采集到的人脸照片进行审核，对不合规的照片进行打回。  可对考生发送人脸采集通知，设置时效性设置功能。 |  | | 9 | 直播系统 | 2.8.直播系统  2.8.1.直播管理  (1)具有直播后台，后台可进行直播的新建/删除，查看直播地址/二维码，观看统计，设置回看开始时间，禁言/取消禁言，禁止转发功能操作。  (2)支持网页、APP、微信等多终端观看，支持专属邀请码直接进入观看，支持链接和扫描二维码观看直播。  (3)直播可实现课程之间关联，满足在课程内创建直播，并通过课程章节进入直播。  (4)播的视频可进行不限次数回看，也可设置设置/取消禁止回看，也可导出生成独立的mp4视频文件；同时支持账号实名登录评论互动，以满足用户直播、点播、边看边聊等需求。  2.8.1.直播客户端  (1)支持二维码扫码登录，二维码具有时效性，过期后点击刷新更新。  (2)教学课件支持多种文件格式：pdf，docx，doc，ppt，pptx，png，jpg，jpeg，白板格式，支持同时添加不低于10种文件，可左右翻页和各页面展示自由切换各课件。  (3)支持实时板书批注，包括画笔，标注和文本，可自定义矩形，原型，直线形状，支持部分擦除和一键清除。  (4)支持查看用户列表，在线人数并显示各用户姓名和角色身份，主讲人可进行踢出和禁言操作，被踢出用户无法再次进入直播间观看。  (5)答题模式支持判断题和多选题类型，支持实时统计答题人数，正确率和各选项答题人数。  (6)支持摄像头、桌面共享，视频和图片画面播放。摄像头支持配置亮度，对比度等参数；桌面共享支持光标，画笔，矩形，指定删除和一键删除功能  (7)新建直播可定义直播名称和直播简介内容，结束直播，可选择是否支持回看。  (8)支持查看直播记录，可进行直播的下载和回看。 |  | | 10 | AI助教 | 2.9.AI助教  1.智能答疑  (1)支持自定义添加、编辑、删除问答分类，分类数量无限制。  (2)支持自定义添加、编辑、删除、批量导入、批量导出、批量删除问答规则，问答规则数量无限制。  (3)支持手工启用、停用问答规则，可根据关键词搜索问答内容。  (4)问答规则答案支持文本、图片、语音、视频、自定义级联菜单、图文混排、链接等多种内容。  (5)支持自定义添加、编辑问答规则中的问题标签，并根据标签进行问答提示。  (6)▲支持智能导入问答内容，上传文档后自动抽取析出问答内容，并添加至问答库。  (7)▲对接大模型，支持基于用户上传的文档内容进行智能问答。  (8)▲对接网络课程平台，支持一键导入课程资料，并基于课程资料进行智能出题。  (9)支持百科知识问答，内置知识图谱，可以回答常识类问题，如“李白是谁”。  (10)▲支持问题关联的微应用的智能推荐。  (11)支持自动对没有答案的问题描述进行关键词识别并统计聚类，按照关键词问答频率由高到低排序，同时可以批量导出未知问题。  (12)支持手工添加未知问题至问答规则，并支持自定义修改。  (13)支持自动忽略无意义的问法，比如无效数字字母的组合。  (14)支持根据用户输入问题进行匹配提示。  (15)支持问答无匹配时，提供语义相似度最高的热门问题。  (16)支持对大模型回复的问题进行内容自动审核、拦截。  (17)支持未知问题回复语自定义设置。  (18)支持欢迎语的自定义设置。  (19)▲技能设置里支持阈值自定义。  (20)▲支持自定义配置访客端的常见问题及通知公告。  (21)支持根据用户行为自动记录待学习问题，超级管理员可一键学习或一键通过。  (22)问答分类支持批量编辑，可以移动和拖拽排序。  (23)访客端支持语音输入问题。  2.资源查找  (1)支持查询图书、期刊等文献，根据用户输入问题推荐相关文献，支持期刊元数据查看以及文献传递。  (2)▲支持关联课程资料，根据用户输入问题推荐相关课程资料。  3.资源推荐  (1)▲支持基于用户在线学习平台的学习进度，个性化推荐课程资源及拓展性学习资源。  (2)关联知识图谱，基于知识点之间的关联关系，推荐知识点相关学习资源。同时可根据知识点的学习情况做资源的智能推荐。  (3)支持关联发现微应用，可跳转进行资源检索。 |  | | 11 | AI工作台 | 2.10.AI工作台  2.10.1.AI出题  ▲支持AI出题，可按照课程的知识点或者题目描述材料自动出题，同时支持设置题目的适用年级、难易度和题目偏向。  2.10.2.作业查重  A.支持简答题作业查重，支持学生提交作业与设置的正确答案对比，为阅卷教师提供参考。  B.支持班级内学生与学生之间的简答题作业答案重复率的对比。  C.支持老师在批改简答题时通过相似度查询系统，跟海量资源库文档内容进行比对，得出查重率。  D.▲支持生成查重报告并导出  2.10.3.AI课件  ▲支持生成PPT两种方式：【AI智能生成】和【导入本地大纲】。输入PPT主题，即可智能生成大纲，支持教师手动编辑修改，选择对应的PPT模版和风格即可生成。  生成之后，教师可进行再次编辑，可以进行大纲的编辑修改、替换模版、插入元素及PPT中文字、形状、图片、背景等的编辑修改，修改好之后可进行放映查看效果，保存至课件模块或下载到本地。  2.10.4.AI批阅  (1)使用先进的 AI 技术，能够批阅学生的主观题、论述题等。智能批阅：支持对文字类主观题、理科计算推演题目、画图题目进行AI智能批阅并给出得分建议，可由老师确认后赋分，也可以设置为直接由AI批阅赋分。  (2)▲对参考答案和学生答案进行分词处理和语法分析，以便计算词语和语句的相似度，从而量化学生答案与标准答案的匹配程度。  2.10.5.视频理解  (1)支持自定义上传视频，AI智能分析生成“智能速览”，总结视频摘要、片段摘要。  (2)智能分析视频中的发言人，按发言人统计发言百分比、发言段落，以时间轴形式展示。  (3)根据视频随机生成问题，可通过点击默认问题或自定义输入问题开展机器问答，平台通过匹配向量之间的相似性；  (4)▲支持点击词云查看实体出现次数、时间段以及视频文本信息，快速了解视频的重点和主题；  (5)▲通过对于视频的片段分析将复杂的概念和关系可视化，支持按照脑图或markdown格式切换查看，帮助知识整理和信息归纳；  (6)▲通过对视频片段的分析，支持按照片段查看系统生成的相关试题，生成的试题均为本视频相关内容试题。  (7)智能生成视频字幕，随视频播放自动轮播，支持对字幕内容二次编辑。  2.10.6.个性化学习路径推荐  (1)为学生智能化推荐个性化学习路径，呈现路径中各知识点掌握率。  (2)基于知识点的学习，智能化分析学生学习进度与掌握情况，掌握率高于90%的知识点在学习路径上不再显示。  (3)基于错题智能推荐薄弱知识点。 |  |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应配备足够的后期维护人员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无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三年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商洛职业技术学院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严格按照最终甲乙方合同约定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5.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严格按照最终甲乙方合同约定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5.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严格按照最终甲乙方合同约定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解决争议方法具体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3.4其他要求**

无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文件封面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响应函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 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供应商应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2 | 财务状况 | 提供供应商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证明；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近开标前一年内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4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开标前一年内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5 | 书面声明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6 | 书面声明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7 | 信誉截图 | 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不得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不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查询时间为发售文件之日至开标当日）；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8 | 供应商代表证明文件 | 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法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9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供应商须提供《非联合体磋商声明》；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10 | 磋商保证金 | 供应商提供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第五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磋商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 磋商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二、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资格审查报告、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三、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6.3.3磋商**

一、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

二、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 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就磋商文件变动部分，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磋商小组在最终磋商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进入最后报价环节；不足3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6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6.3.7复核**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除资格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下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采购包1：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6.3.9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6.3.10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1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4.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详细评审 | 技术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整体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总体架构、功能设计、部署等)进行评审: 1.技术与框架完整、软件选型合理，针对性、一致性和兼容性以及可行性强的，得14.1-20分； 2.技术与框架较完整、软件选型较合理，针对性、一致性和兼容性以及可行性较强的，得7.1-14分； 3.技术与框架基本完整、软件选型基本合理，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0-7分。 | 20.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 |
| 实施团队 | 针对本项目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及责任制度，阐述人员配备投入情况，提供具体成员名单，包括 姓名、年龄、学历、岗位职责、工作经验等，根据其组织管理机构科学合理、完善性，团队人员构成专业性强、经验丰富等方面进行评审。 1.人员专业配备齐全、责任制度清晰、职责划分明确，得7.1-10分； 2.人员专业配备较齐全、职责划分较明确，得3.1-7分： 3.人员专业配备不够齐全、职责划分不够明确，得0-3分； 备注：需附上述项目人员证书原件扫描件，不按照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 10.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 |
| 培训方案 | 供应商响应文件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原则、培训目的、培训内容等。结合本项目各供应商具体实际情况及对本项目的理解，供应商单位根据自身情况进行分析及制作方案； 1.方案详实且理解准确，完整、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得7.1-10分； 2.方案较完善，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3.1-7分； 3.方案一般，可行性差的得0-3分。 | 10.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 |
| 类似业绩 | 提供2021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平台成功案例每提供1份得2分，最高得10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10.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 |
|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1、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合理、完善可行，有针对性、根据实际需求保证服务时间和质量得7.1-10分； 2、质量保证措施较为完善可行，能满足实际需求得3.1-7分； 3、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基本能保证服务的时间和质量得0-3分。 | 10.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 |
| 售后服务 | 供应商响应文件提供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体系、服务方式、故障处理机制、响应时间、服务保障等；结合本项目各供应商具体实际情况及对本项目的理解，供应商单位根据自身情况进行分析及制作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后续服务方案、保障、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方案中服务范围清晰、服务方式明确，响应及时，服务承诺保证措施内容详细完整且具有针对性，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得7.1-10分； 2.售后方案中服务范围清晰、服务方式明确，响应及时，服务承诺保证措施内容较详细完整且具有针对性，较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3.1-7分； 3.售后方案一般，可行性差的得0-3分。 | 10.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 |
| 技术参数指标 | 投标人完全响应技术要求无偏离计20分，标注“▲”号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未标注“▲”号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 备注： 标注“▲”号参数需提供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官网参数截图、功能截图、产品说明书等证明材料。佐证材料与技术响应偏离表投标响应参数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 | 20.0000 | 客观 | 商务应答表  服务方案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合格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总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100 | 10.0000 | 客观 | 报价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 适用情形 | 扣除比例（C1）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无 | | | | | |

**6.5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6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7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邀请应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的合同条款.docx